

证券代码：835542

证券简称：广翰环保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浙江广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8 年第四次 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本次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12 月 3 日上午 10 时。

预计会期 1 天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11 月 27 日，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

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浙江省杭州市江东工业园区江东四路 5555 号浙江广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修改<公司章程>》议案

议案内容：

由于公司新厂区建设完成，项目建设验收进入最后阶段，公司拟修改《公司章程》中公司办公场所的内容，具体修改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1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发布的《关于修改<公司章程>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8-039）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帐号卡；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件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18 年 12 月 3 日上午 10:00-12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浙江省杭州市江东工业园区江东四路 5555 号浙江广翰环保科

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姓名：张李坚 电话：0571-560728283568 邮箱：
zhanglijian@zjghep.com 传真：0571-56073566 联系地址：浙江省杭州市江
东工业园区江东四路 5555 号浙江广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自费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广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广翰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 年 11 月 16 日